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社会工作部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 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社会工作部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三定"规定,区委社会工作部内设4个正科级内设机构;办公室,主要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综合协调、文电会务、机要保密、安全生产等工作,承担机关财务、国有资产和内部审计工作;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科,主要负责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工作;党建科,承担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主要负责"两企三新"党建工作,按规定承担对全区性行业协会商会相关管理工作;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科(信访协调科),主要负责全区党员干部下基层开展实践活动和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的统筹协调、调查研究、督促指导工作,承担协调推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协调处理信访工作的重大问题。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社会工作部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

单位; 万元

作部本级

作部本级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31	总计	60	13.31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功能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承人	坝	合计	13.31	13.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1	13.31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3.31	13.31					
2013901	2013901		行政运行	13.31	13.3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功能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u></u>	邓人	· 坎	合计	13.31		13.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1		13.31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3.31		13.31				
2013901		行政运行	13.31		13.3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

单位; 万元

作部本级

收。	λ				支	L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	行		决	算数	
	次	伏异 剱		次	小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1	13.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31	13.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1	13.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	31			63			
总计	32	13.31	总计	64	13.31	1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J	页目		本年支出	
IJ	加能分类科目组	扁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美		· 坎	合计	13.31		13.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1		13.31
20139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13.31		13.31
2013901			行政运行	13.31		13.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社会工作部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	科目名称	决算数
济			济			济		
30	工资福利支出		30	商品和服务支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30	办公费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30	印刷费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30	咨询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30	水费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		30	电费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30	邮电费				
30	职工基本医疗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		30	物业管理费				
30	其他社会保障		30	差旅费				
30	住房公积金		30	因公出国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				
30	其他工资福利		30	租赁费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	30	会议费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0	退休费	30	公务接待费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30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30	医疗费补助	30	委托业务费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30	个人农业生产	30	公务用车运				
30	代缴社会保险	30	其他交通费				
30	其他对个人和	30	税金及附加				
		30	其他商品和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	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W 14		栏次	1	2	3	4	5	6
关 ————————————————————————————————————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1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马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关	水	坝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VII	因公出	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国(境)	小计 公务用 公务用 待费		合计	国(境)	小计 公务用 公务用		ДЭЭЙЙЖ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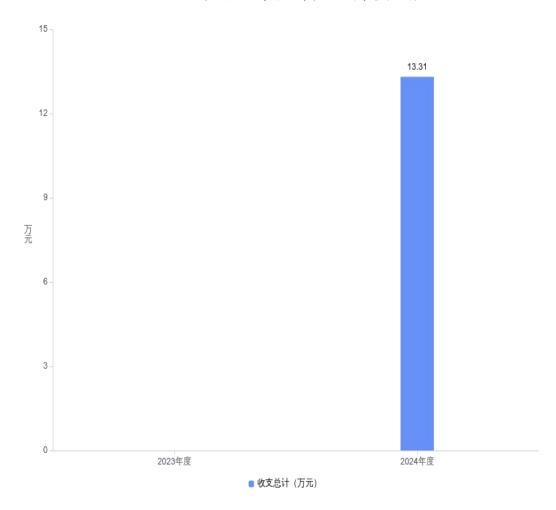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社会工作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3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3.3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年建部。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 13.31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3.31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年建部。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1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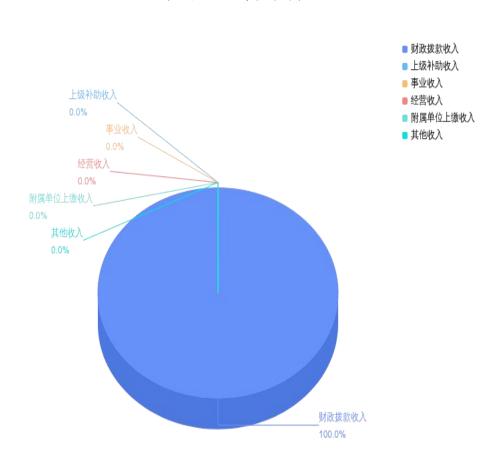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3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3.3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年建部。其中;项目支出 13.31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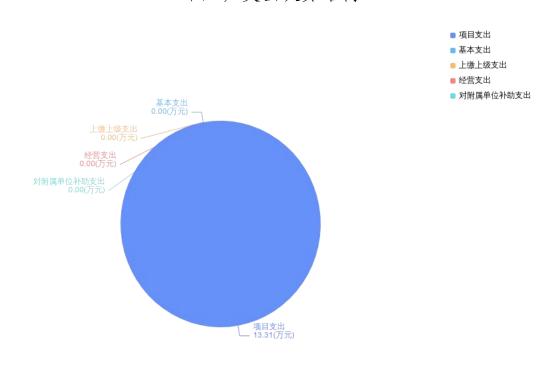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31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31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年建部。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3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3.3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 年建部。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3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 2024年建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31 万元, 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3.31 万元, 占 100.00%。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项目支 出 13.3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13.31 万元,主要成效; 区委社会工作部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区委社工部2024年年中 成立,没有做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0.00 万元, 主要原因; 区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部 门,单位人员经费在原单位发放。

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原因;区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部门,单位人员的公共预算经费在原单位。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 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
-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经费。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 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 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区委社会工作部是新建部门2024年无公用支出预算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 社会工作部本级共有车辆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3.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 来看,区委社会工作部明确支出方向,保证资金用途,经费支出 合理,有效保障各项工作实施。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3.3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社会工作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绩效目标任务已达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部门运行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1 万元,执行数为 1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 和效益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统筹使用 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预 算编制的精准性,定期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问效,确保 资金及时支出。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社会工作部预算绩效目标自评工作完成后,我单位高度重视结果运用,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导向作用,切实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在下年度预算编制环节,以自评结果为重要参考,对执行效果好、效益显著的项目,继续提升优化提高资金统筹使用能力,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执行的规范性,形成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效的良性循环。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拓展深化新兴领域党的建设

建立完善党建工作直接联系点制度,推动20家两新工委委 员单位直接联系 34 家重点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办理办结"一季度 一实事"68个。抓好"两企三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教育 培训,建立区级示范培训、街道和行业党委普遍培训的培训体系, 定期举办党建指导员成长营、座谈会、今年以来开展各类培训共 108 场次,培训 4525 人次。常态化入企走访问需,走访"两企三 新"组织1040家,解决急难愁盼问题146个。全力推进"两个 覆盖"攻坚行动,推动新增两新党组织23家,分级抓好国华人寿 党委等3个市级和44个区级重点非公企业党组织培育,加快推 动辖区省电力机电行业协会创建全省行业协会商会党建协同创新 试点。有关工作经验获省委社会工作部调研推介。加强新就业新 业态群体关爱凝聚,围绕"五大理念"(友好氛围、友好信息、 友好设施、友好治理、友好制度)分类打造十大"友好场景", 建强用好65个"金岸驿家·户外工作者驿站",通过引入专业运 营、引进增值服务、引导社会力量共建"江岸小哥食堂"19家, 打造 20 个小哥"友好小区""友好楼宇商圈"。

二、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

贯彻落实减负清单,拟制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和动态调整制度,开展社区挂牌"一牌一核",全区138个社区(村)均已规

范挂牌,推动社区轻装上阵;对标制定举措清单,制发区级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举措清单,明确 19 项具体工作事项,定期报送阶段性进展,确保工作落地落细;持续开展清理借调,开展 2 轮借调社区工作者排查清理和"回头看"。健全党建引领治理机制,建立区级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加强部门协同,有效整合力量,不断提升治理效能;加强社区治理能力培训,结合街道社区反映集中的治理问题,组织有关区直部门业务科室负责人和优秀社区书记,为 210 余名社区工作者开展高频问题"最优解"培训,让社区工作者一目了然、轻松破题,助力提升社区治理能力水平。

三、加快发展志愿服务事业

健全"区志愿服务总队-街道志愿服务分队-社区志愿服务团队-小区志愿服务小队-楼栋志愿服务小组-党员志愿者骨干"六级组织架构,全覆盖组建志愿者队伍1300余支,发展志愿者27万余人。探索志愿服务与社区治理融合,总结推广"志愿服务+三方联动""志愿服务+联合调节""志愿服务+共同缔造"等多种结合方式,形成关爱服务"三必到、五必访"(居民有突发事件必到、有不满情绪必到、有家庭纠纷必到;困难家庭必访、住院病人必访、下岗失业人员必访、劳教释放人员必访、孤寡老人必访)、问题诉求"全收集"、文体服务"天天有"等多种工作模式。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拓展深化新兴领域党的建设	建立完善党建工作直接 联系点制度,抓好"两企 三新"党组织书记、党务 工作者教育培训,推进 "两个覆盖"加强新就业 新业态群体关爱凝聚。	已完成
2	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	贯彻落实减负清单,拟制 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和动 之调整制度,对标制定型 措清单,制发区级在第 是治理"小马拉大车" 是治理举措清单,健全立 出问题举措,建引领 建引领基层治理协 调机制。	已完成
3	加快发展志愿服务事业	健全"区志愿服务总队- 街道志愿服务分队-社区 志愿服务团队-小区志愿 服务小队-楼栋志愿服务 小组-党员志愿者骨干"六 级组织架构,探索志愿服 务与社区治理融合。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政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政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其他项目支出。
-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 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用于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 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房的补贴。
-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 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

早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安贞会社会工作的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							
基本支出总额		0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į	13.31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执行数 (A) (B)		执行率	得分			
					(B/A)	(20分*执行率)		行率)	
		部门整体	13.31	13.31	100%	20			
		支出总额							
年度目标 (80分)		保障部门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	已成值		
年 绩 指标					(A)	(B	3)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科室正常运 行数		4 个	4个 1		1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服务的效果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基层社区服务效 果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服务企业工作效果 的持续影响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服务群众工作成效 的持续影响	整改到位	整改到位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95%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围绕工作计划,围绕社会工作,提升工作水平和运转效能,保障新建部时期工 结果应用方案 常、平稳、有序运行。						部时期正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 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江岸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

项目名称		部门运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委社会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区委社会工作部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执行			执行率		得分		
(7-	元)		(A)	(B	(B))	(20分*	分*执行率)	
	分)	年度财政	13. 31	13. 3	13. 31 100		% 20		0	
		资金总额		10.0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				初目标	实际完成值		得分	
		2 - TH. TT	7111411		值		(A)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科室运	行数 4个			4 个	10		
年度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	率	100%		100%		10	
5 5 5 5 6 7 8 8 8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率		≤100%		-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服务的	效果 效果良好 效		 大果良好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基层社区服	务效果		果良好	郊	文果良好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服务企业工作效果的持续影响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服务群众工作成效的 持续影响	整改到位	整改到位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95%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普施及 用方案		三新党建工作服务好企 经费为社会工作高质量			子志愿服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